

## 外交语言的语用策略分析

——以外交部发言人答记者问为例

熊永红, 彭小妹

(湖南农业大学 外国语学院, 湖南 长沙 410128)

**摘要:** 以刘建超 2008 年 9 月 25 日举行的例行记者会答记者问的外交语言为例, 从语用学的角度, 对外交场合的语言特点及其策略进行实证分析。外交语言作为一种特殊的语言, 在特定的语境和场合下, 常常会利用语用策略对合作原则进行有意或无意地违背, 这一恰当使用不仅没减弱政治外交语言的准确性, 反而在某种程度上有助于提高表达的有效性。

**关键词:** 语用策略; 合作原则; 外交语言

中图分类号: H03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2013(2009)03-0071-04

### An Analysis on the Pragmatic Strategy of Diplomatic Language

——A study on the remarks at press conference held by Foreign

Ministry spokesman Liu Jianchao on September 25, 2008

XIONG Yong-hong, PENG Xiao-mei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Hunan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Changsha 410128, China)

**Abstract:** Taking the diplomatic languages at the regular press conference held by Liu Jianchao on September 25, 2008 as an example,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language feature and its strategies from the pragmatics angle. As a special language, the cooperative principle is often violated by the spokesperson intentionally or unintentionally under the specific linguistic environment, this appropriate use has not weakened the accuracy of the political diplomacy language but has been helpful to the elevation of the validity expression to some degree.

**Key words:** pragmatic strategy; cooperative principle; diplomatic language

在中国外交部, 每周举行两次新闻发布会, 亦称为外交部例行记者会。政府新闻发布会的目的是为了传递信息, 了解舆情; 引导舆论和塑造公开、透明的政府形象。这意味着发言人首先要遵守合作原则, 即以适当方式向对方提供在质和量方面都符合要求的相关信息。但是有时涉及到一些国家机密、国家政策性的东西, 许多问题是发言者不方便回答的, 但“政治家没有沉默的权力(Pantington 2003)<sup>[1]</sup>”, 他们又不可不答。因此, 外交部发言人在新闻发布会上的答问必须要运用策略。笔者试采用 2008 年 9 月 25 日外交部发言人刘建超就中国同委内瑞拉合作、朝核问题、三鹿奶粉安全事故等问题答记者问作为语料, 来探讨在合作原则的指导下语用策略在外交语言中发挥的功效。

收稿日期: 2008-04-20

作者简介: 熊永红(1968-), 女, 湖南望城人, 副教授, 主要从事英语语言学研究。

#### 一、语用策略的界定

目前, 世界各国之间的交往越来越频繁, 交际的主体因为继承了不同的文化传统和人文精神, 其认知模式及观察社会同一现象的视角各不相同。钱冠连先生指出, “语用策略是一个开放的系统, 永远也不可能概括穷尽<sup>[2]</sup>”, 因此, 对于语用策略的界定也各不相同。

语用策略的研究大致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 Austin(1962)的“逻辑与会话”理论及 Searle(1969)的言语行为理论。迄今为止, 语用策略的研究已涉及到指示词语、言语行为、会话隐含义、语用预设、语境顺应、礼貌原则、话轮更迭等之间的关系。先后有不同的学者对语用策略进行了概括, 如国外的 Verschueren(1995, 1999)、Brown & Levinson(1987)提出, 语言的使用总是策略的, 支持这个观点的还有 Bialystock(1984)、Deehert(1983)、Wagner(1983)、

Leech(1983) (刘森林, 2003)<sup>[3]</sup>。国内学者有徐盛桓(1995)指出: 语用策略亦称话语策略, 是为实现语言交际的总体目标而采取的恰当的对策。钱冠连(2002)指出: 语用策略, 就是话语策略, 是指说话遵守了它们便使交际更顺畅、使说话人的行为更符合社会规范的一套措施。张鲁昌(2005)把语用策略定义为: 说话人面对特定情境、问题、任务时, 从多种可能中做出的一种选择, 寻找出或创制出的一套方案, 也可称语用方案或语用方略。

通过对外交部发言人在回答记者提问时所采取的表达方式进行具体分析, 归纳得出外交语言中的语用策略体现为: 新闻发言人根据记者提出的问题, 采取符合本国的政治立场, 维护本国利益的同时也维护各国之间和谐关系的对策和谋略。以刘建超 2008 年 9 月 25 日举行例行记者会答记者问的外交语言为例, 对在外交语言中所运用的语用策略进行了具体的分析。

## 二、合作原则的理论框架

在探讨外交语言的语用策略之前, 有必要了解言语交际过程中的“合作原则”理论。Grice在他的会话含意(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理论中提出, 言语交际双方都有相互合作, 取得交际成功的愿望。人们要遵守一些诸如真实、充分、关联、清楚等原则和准则, 这就是“合作原则”(Cooperative Principle)。合作原则就是在一次谈话及其各个阶段中, 谈话参加者应根据谈话目的和要求做出自己的积极努力。它包括四大合作准则, 分别是<sup>[4]</sup>:

数量准则(Maxim of Quantity)要求会话中根据话题, 提供充分而且不超量的信息。质量准则(Maxim of Quality)规定所提供的信息必须真实、可靠、有根据。关系准则(Maxim of Relevance)规定所提供的信息必须与话题内容有关。方式准则(Maxim of Manner)规定所提供的信息简明扼要, 有条理, 不能模糊不清。

格赖斯还提出, 如果在言语交际中说话人一方的话语在表面上违反了合作原则, 那么, 他可能是故意如此, 听话人一方应根据当时的语境, 推断出其表面违反的目的, 即其表面违反合作原则的隐含意义。格赖斯把这种在言语交际中推导出来的隐含意义称作“会话含义”(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曾担任过美国驻联合国代表的富兰克林·罗斯福总统夫人埃莉诺说过, 同样的话在正常情况下是一种含义, 但在外交文件中却是另一种含义。这就像是另一种语言<sup>[5]</sup>。

外交活动往往涉及政治、经济、军事等重大问题, 情境常常不允许公开直言。于是外交人员在言谈时就会在合作原则中的准则上做文章, 也就是对合作原则之下的数量准则、质量准则、关联准则、方式准则的故意违反从而产生字面意义之外的会话含义。

## 三、外交语言中语用策略的实例分析

外交部发言人需要代表本国就重大国际问题做出反应、发表看法、表明态度。在许多情况下, 外交语言就不是直白式的一问一答, 会绕点弯子, 或声东击西, 需要注意其字里行间, 或留意其弦外之音。发言人在面对特定的情境和特殊使命时要技巧性地运用会话含意。

### (一) 语用回避策略的利用

与会记者为获取有新闻价值的信息常常问一些敏感和尖锐的问题, 但作为国家外交部发言人就不可以随意信口开河。他必须巧妙运用语用策略, 既回答问题, 又实现自身的交际目标。下面一组问答正体现了这一点:

问: IAEA 官员称朝鲜已拆除宁边核设施上的封条并禁止 IAEA 官员前往核查。你对此有何评论? 是否会谴责朝鲜的做法?

答: 关于你的第一个问题, 通过各方努力, 一段时间以来, 六方会谈进程取得了重要进展, 目前六方会谈面临着进一步向前迈进的重要机遇, 同时不可否认还有一些困难需要克服。我们希望有关各方都能显示灵活, 早日解决验证等相关问题, 全面均衡落实第二阶段剩余行动, 共同推动六方会谈进入新的阶段。

在以上问题的回答中, 刘建超明显违反了合作原则中的“数量准则”。他并没有直接回答记者提出的“是否会谴责朝鲜的做法”, 而是巧妙地利用六方会谈的现时状况作答, 接着转向“我们希望有关各方都能……”。他违反数量准则, 在某种程度上来说是为了遵守质量准则。因为该问题涉及到各国和谐问题, 不便直接回答。他采用了回避策略, 没有公然表示对朝鲜的做法是否进行谴责。他在一定程度上遵守了合作原则, 而违反部分准则是由于自身职务和职能要求他实现特定回答。

### (二) 语用闪避策略的利用

“新闻记者以提问著称, 而政治家则以闪避回答这些问题而著称。<sup>[6]</sup>”在言语交际中, 说话者为了自己的目的意图, 故意提供“虚”信息。“虚”信息是

指针对某个问题给出一个毫无信息量或者毫无意义的答案。质量准则要求不要说自知是虚假或缺乏足够证据的话,说话人往往通过违反质量准则,巧妙地运用会话含意达到说话人的目的。例如1月30日,日本NHK电视台在晚间新闻中报道了日本家庭在食用中国河北省天洋食品加工厂的速冻水饺后,先后出现了呕吐、腹泻等中毒症状。国家质检总局调查组并未检测出甲胺磷。在新闻发布会上,记者提出了相关问题。

问:中日之间的有毒水饺事件有没有新的进展?中方曾于8月向日方通报了有毒水饺事件的情况,通报的具体内容是什么?

答:关于有毒水饺事件的调查已经持续了相当长一段时间,目前我没有更多的消息向大家提供。我们希望双方能通过加强合作来查清有关问题的真相。

此例中,发言人很明显是违反了质量准则中的第一次准则。既然“有关有毒水饺事件的调查已经持续了相当长一段时间”,事件肯定有最新进展,就不会有更多的消息提供给大家。因为有毒水饺一事对中国食品在国际上的形象以及中日关系造成了严重的影响,对此发言人采取了一种高明的应答方式——闪避来直面记者的问题。

### (三) 转移焦点策略的利用

相关准则规定了会话交流的双方说话要切题,不要说和话题无关的话。但在言语交际中,有时候一方提出的话题让对方不好回答,或者不好直接做出肯定或否定的回答,往往会选择“顾左右而言他”的方式。提问者和回答者大多是一种合作关系,由于答记者问这一特殊会话活动的目标和社会影响,双方都是“愿意合作”,遵守合作原则的。但由于双方从不同的立场、观点、感兴趣的领域出发,也会存在冲突类的言语行为。这时运用转移焦点策略对回答实施有效控制就十分必要。例如:

问:① 委内瑞拉总统查韦斯此次访华期间,中方是否与他签署了军售定单?② 在这一问题上中方是否会考虑美国的立场和态度?为什么?

答:① 据我所知,此次查韦斯总统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的过程中,双方就双边关系和广泛领域的合作交换了意见,其中既包括政治领域,也包括经贸、人文等领域以及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的合作。我没有听说双方就军事技术合作和军品贸易问题交换意见。

② 中国在处理同有关国家关系的过程中,一是要

考虑遵守国际关系基本准则,二是要考虑发展正常的国家关系。中国和委内瑞拉的关系是正常的国家关系,中国和委内瑞拉的合作是国家间的正常合作,我们将继续致力于推动这一基于国际关系准则的关系全面、稳步发展。

现主要针对问题②的回答来讨论。从字面上看,主要违反了相关准则。此例中,首先记者想知道中国政府在与委内瑞拉的外交事务中是否会具体考虑到美国的立场和态度,而刘建超适度地把握好了分寸,一再强调中国和委内瑞拉的关系是正常的国家关系,合作是国家间的正常合作。既委婉地表达了中方观点,又未直白地回答是否会考虑美国的立场和态度。而且发言人表述了中国在处理同有关国家关系的过程中要考虑的问题。这不是记者询问的焦点,即中方如果与委内瑞拉签署军售定单是否会考虑美国的立场和态度。发言人通过转移焦点策略间接地回答了问题。

### (四) 语用模糊策略的利用

说话清晰,简短有序,避免含混不清。这样才不会让听话人不理解或误会说话人的意思。但在新闻发布会上,发言人常常出于各种原因,故意不遵守方式准则,产生会话含义。美国科学家约·冯·诺依曼(John von Neumann)认为:“人脑中形成的概念,多数是模糊概念;人们相互交际使用的词句,多数是模糊词句。这在实际生活中却是一种优点而非缺点”<sup>[7]</sup>。外交活动中委婉表意的方式往往借助模糊语言来实现,正如有学者指出“语用含糊是外交活动中不可替代的一种言语技巧,是保证外交活动成功的一种重要手段”<sup>[8]</sup>。

“言语模糊实际上是说话人提供了不很完整但有效的信息,因而可以说违背了合作原则及其准则,但也不能排除模糊表达在深层意义上的合作”<sup>[9]</sup>。在外交语言中利用语用模糊策略可以使交谈在相对轻松活跃的气氛下继续进行,因而更巧妙地违背了合作原则。请看这组对话:

问:关于中国和委内瑞拉在这次查韦斯访华期间签署的其他一些协议,到现在为止,多数消息是从委内瑞拉方面得到的。你们在能源方面是否达成了一些协议,包括建炼油厂和供应石油,中国在其中有什么样的利益?

答:昨天胡锦涛主席同查韦斯总统举行会谈后,双方一共签署了十二个协议,这些协议既涉及到双方在文化、质检、司法协助、教育等方面的合作,也有双方经贸领域的合作,包括在石油领域的合作。我想

这些协议的签署将有力地推动中委双方在上述领域的友好互利合作。至于协议的内容,很多记者都出席了签字仪式,对具体哪些协议应该清楚。当然,我不掌握具体合作细节,希望大家向签字方,特别是签署协议的有关部门了解。

此例中,刘建超对于中国在其中有什么样的利益一问的回答明显违反了方式准则,他首先用了大量的话语介绍了协议签订的过程。同时他选择了适当的语域进入话题,对于中国的利益他只说了“这些协议的签署将有力地推动中委双方在上述领域的友好互利合作”。在此发言人运用了模糊策略。

上面的例子看似是一种矛盾的观点:一方面要求说话人遵循合作原则不遵循某条准则产生会话含义;另一方面,在新闻发布会这种特殊场合,发言人与记者双方都知道发言人还是遵循了合作原则,即“愿意合作”的。那么发言人到底是在遵循还是违反合作原则呢?

实际上,在日常交流中,表面上是遵守合作原则的话语,在实际效果上并不一定表现为合作的;同样,表面上是违反合作原则的话语,在实际效果上也不一定是不合作的。在外交语言中,新闻发言人恰恰需要通过违背准则来制造“会话含义”。另外,在不同程度上有意不遵守这些准则,使会话含义从中产生出来,还可以达到缓解人际关系、照顾他人感受、转移话题、制造笑料等预期的目的。由此可见,合作原则中准则的违背在实际交流中并不总是不合作的,根据实际情况的不同,它有其现实的可行性。而且,在字面上看来是违反了准则,但在更深层次上,发言人仍然是遵守了合作原则,即违反准则也是遵守合作原则的一种方式、一种表现。

## 五、结语

语言本身就是一门艺术,如何在“布满地雷的战区”中,使用语言表达出代表自己国家和政府的观点,产生良好的客观效果,更是一门值得研究的艺术。这就要求外交发言人善用、活用语用策略。有时候违反

了合作原则,不仅会显得有礼有节,而且往往能在外交活动中获得主动,收到理想的表达效果。所以在分析外交语言时,不能仅看它违反了某项准则,而是要从具体的语境出发,发掘其灵活性和得体性。通过对以上刘建超就朝核问题、中日有毒水蛟事件、中国同委内瑞拉合作等问题答记者问中的对话实例分析,不难发现在外交语言中对合作原则的有意或无意地违背促成了外交语言中语用策略产生的同时,也使外交语言更加丰富多彩,在一定语境下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

## 注释:

- ① 外交部新闻发布会发言人答问文字实录网址: <http://www.fmprc.gov.cn/chn/xwfw/fyrth/t471370.htm>
- ② 当记者一次提问的问题个数多于1个时,为了分析的方便,本文在引用语料时对问题个数进行标注。另外,在下文对答语进行研究时,我们也将答问的对应情况进行标注。而且在举例分析时只会选择其中之一来分析。

## 参考文献:

- [1] Partington A. The Linguistics of Political Argument [M]. Roulege, 2003.
- [2] 钱冠连. 汉语文化语用学[M].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2.
- [3] 刘森林. 语用策略与言语行为[J]. 外语教学, 2003(3): 10-15.
- [4] Grice H P. Logic and Conversation[M]. Cole: P. & Morgan (eds), 1975.
- [5] 邹建华. 外交部发言人揭秘 [M].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5.
- [6] Wilson J. Politically Speaking: The Pragmatic Analysis of Political Language[M]. Oxford: Blackwell, 1990.
- [7] 陈明远. 语言学 and 现代科学[M].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4: 186.
- [8] 魏在江. 从语言看语用含糊[J]. 外语学刊, 2006(2): 45-51.
- [9] 熊永红. 论言语模糊及其语用效果[J]. 湖南农业大学学报, 2002(3): 63-65.

责任编辑: 曾凡盛